

目 录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 审计说明.....	第 1—2 页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第 3 页
三、附件.....	第 4—8 页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审〔2026〕8030号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力文化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聚力文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聚力文化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聚力文化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聚力文化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二、管理层的责任

聚力文化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6年修订）》（深证上〔2026〕134号）的规定编制汇总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聚力文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聚力文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6 年修订）》（深证上〔2026〕13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聚力文化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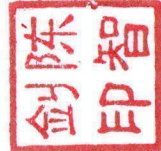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非经营性占用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非经营性占用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41.07	3.00	45.15		2,389.22	财务资助	非经营性往来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56		0.01	0.57		财务资助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2,341.63	3.00	45.16	0.57	2,389.22		-

法定代表人：陈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智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8030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8030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当前位置: 首页>办事服务>备案结果公示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截至2026年4月10日)

日期: 2026-04-10 来源: 证监会

【字号: 大 中 小】     +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截至2026年4月10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截至2026年4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
58	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91440300192254039G	44030005
59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914403001922504172	44030025
60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1923608867	44030052
61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4699F	47470033
62	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MA5FHNNH08	47470291
63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64	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590742855B	47470253
65	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91440300MA5GQNN96	47470352
66	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46876M	47470064
67	四川德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510108MA6B29NE4Y	51010028
68	四川华信 (集团)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69	四川录永维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210103MA1191N40F	51010260
70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71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72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73	天津丞明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911201166974228358	12010021
74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75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76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77	湘能卓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430103MA7D4XB2X6	43010045

http://www.csrc.gov.cn/pub/newsite/kjb/sjypgjgba/202011/t20201102_385509.html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 (2026) 8030 号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合法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工作已完备,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8030号后附之用,证明夏均军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498



姓名 林晗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6-08-15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31081198608151029
 Identity card No. _____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8030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 林晗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01225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06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林晗 330000012257

年 月 日
 /y /m /d